



Hing Lee (HK) Holdings Limited
興利(香港)控股有限公司

(於英屬處女群島註冊成立並遷冊至百慕達及於百慕達存續之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396

興利

中期報告 2011



目錄

	頁次
公司資料	2
簡明綜合中期收益表	3
簡明綜合中期財務狀況表	4
簡明綜合中期全面收入表	5
簡明綜合中期權益變動表	6
簡明綜合中期現金流量表	7
簡明綜合中期財務報表附註	8
管理層討論及分析	26
企業管治及其他資料	29



公司資料

董事會

執行董事

宋啟慶先生(主席兼首席執行官)

張港璋先生

非執行董事

方仁宙先生

獨立非執行董事

孫堅先生

邵漢青女士

江興琪先生

審核委員會

江興琪先生(主席)

孫堅先生

邵漢青女士

薪酬委員會

孫堅先生(主席)

邵漢青女士

江興琪先生

提名委員會

邵漢青女士(主席)

宋啟慶先生

張港璋先生

孫堅先生

江興琪先生

公司秘書

黃杰偉先生, FHKICPA, ACIS

Kim Ling Cheung女士(助理秘書)

授權代表

宋啟慶先生

黃杰偉先生

主要往來銀行

香港上海滙豐銀行有限公司

總辦事處及香港主要營業地點

香港新界沙田

安耀街3號

匯達大廈

11樓1101室

註冊辦事處

Clarendon House

2 Church Street

Hamilton HM 11

Bermuda

法律顧問

薛馮鄭岑律師行

競天公誠律師事務所

Conyers Dill & Pearman

核數師

天職香港會計師事務所有限公司

香港證券登記處

香港中央證券登記有限公司

股份過戶登記總處

Butterfield Fulcrum Group

(Bermuda) Limited

股份代號

396

公司網址

www.hingleehk.com.hk



中期業績

興利(香港)控股有限公司(「本公司」)董事會(「董事會」)欣然公佈本公司及其附屬公司(「本集團」)截至二零一一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的未經審核簡明綜合中期業績，連同二零一零年同期的比較數字。

簡明綜合中期收益表

		(未經審核)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一一年	二零一零年
		千港元	千港元
營業額	3	231,939	212,873
銷售成本		(171,972)	(165,124)
毛利		59,967	47,749
其他收益		7,488	803
銷售及分銷開支		(25,052)	(18,211)
行政開支		(17,655)	(13,524)
經營業務所得溢利		24,748	16,817
財務費用		(1,172)	(279)
除稅前溢利	5	23,576	16,538
稅項	6	(224)	(3,138)
期內溢利		23,352	13,400
下列人士應佔：			
本公司股權持有人		22,713	13,016
非控股權益		639	384
		23,352	13,400
本公司股權持有人應佔溢利的每股盈利(港仙)	7		
— 基本		9.83	6.51
— 攤薄		9.66	6.39
		千港元	千港元
股息	8	5,575	3,400

第8頁至第25頁的附註構成本簡明綜合中期財務報表的組成部份。

簡明綜合中期財務狀況表

		於二零一一年 六月三十日 千港元 (未經審核)	於二零一零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千港元 (經審核)
	附註		
非流動資產			
物業、廠房及設備	9	214,693	163,214
預付租賃款項	9	49,084	48,503
商譽	10	52,119	—
可供出售投資	11	6,846	7,280
		322,742	218,997
流動資產			
預付租賃款項	9	1,091	1,066
存貨		102,593	80,715
貿易應收賬款及應收票據	12	55,920	31,044
預付款、按金及其他應收款項		51,274	37,252
受限制銀行存款		17,435	17,040
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83,431	131,662
		311,744	298,779
流動負債			
貿易應付賬款	13	106,404	77,800
其他應付款項及應計費用		47,527	53,427
有抵押銀行貸款的即期部份	14	95,131	75,424
即期稅項		70	1,531
		249,132	208,182
流動資產淨值		62,612	90,597
總資產減流動負債		385,354	309,594
非流動負債			
有抵押銀行貸款的非即期部份	14	—	8,532
資產淨值		385,354	301,062
權益及儲備			
股本	15	2,424	2,060
儲備		378,207	299,002
本公司股權持有人應佔權益總額		380,631	301,062
非控股權益		4,723	—
權益總額		385,354	301,062



簡明綜合中期全面收入表

	(未經審核)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一一年	二零一零年
	千港元	千港元
期內溢利	23,352	13,400
其他全面收入		
可供出售投資之公允值收益／(虧損)，已扣除稅項	(436)	(1,520)
貨幣換算差額	5,314	1,867
期內全面收入總額	28,230	13,747
下列人士應佔全面收入總額		
— 本公司股權持有人	27,591	13,316
— 非控股權益	639	431
	28,230	13,747

第8頁至第25頁的附註構成本簡明綜合中期財務報表的組成部份。

簡明綜合中期權益變動表

附註	(未經審核)										非控股	
	本公司股權持有人應佔										權益	權益總額
	股本	股份溢價	匯兌儲備	法定公積金	合併儲備	公允價值儲備	購股權儲備	股本儲備	保留溢利	合計	千港元	千港元
於二零一零年一月一日	2,000	75,134	20,817	7,074	25,430	3,604	5,576	-	118,765	258,400	5,217	263,617
期內溢利	-	-	-	-	-	-	-	-	13,016	13,016	384	13,400
直接於權益中確認的可供出售投資的公允價值變動	-	-	-	-	-	(1,520)	-	-	-	(1,520)	-	(1,520)
貨幣交易差額	-	-	1,820	-	-	-	-	-	-	1,820	47	1,867
截至二零一零年六月三十日止期間的全面收入總額	-	-	1,820	-	-	(1,520)	-	-	13,016	13,316	431	13,747
以股本結算的購股權安排於二零一零年六月支付的與二零零九年有關的股息	-	-	-	-	-	-	527	-	-	527	-	527
8	-	-	-	-	-	-	-	-	(2,800)	(2,800)	-	(2,800)
	-	-	-	-	-	-	527	-	(2,800)	(2,273)	-	(2,273)
於二零一零年六月三十日	2,000	75,134	22,637	7,074	25,430	2,084	6,103	-	128,928	269,443	5,648	275,091
於二零一一年一月一日	2,060	83,623	28,345	8,765	25,430	2,573	5,875	(6,486)	150,877	301,062	-	301,062
期內溢利	-	-	-	-	-	-	-	-	22,713	22,713	639	23,352
直接於權益中確認的可供出售投資的公允價值變動	-	-	-	-	-	(436)	-	-	-	(436)	-	(436)
貨幣交易差額	-	-	5,314	-	-	-	-	-	-	5,314	-	5,314
截至二零一一年六月三十日止期間的全面收入總額	-	-	5,314	-	-	(436)	-	-	22,713	27,591	639	28,230
收購附屬公司	364	57,882	-	-	-	-	-	-	-	58,246	4,084	62,330
轉撥儲備	-	-	-	1	-	-	-	-	(1)	-	-	-
以股本結算的購股權安排於二零一一年六月支付的與二零一零年有關的股息	-	-	-	-	-	-	1,489	-	-	1,489	-	1,489
8	-	-	-	-	-	-	-	-	(7,757)	(7,757)	-	(7,757)
於二零一一年六月三十日	2,424	141,505	33,659	8,766	25,430	2,137	7,364	(6,486)	165,832	380,631	4,723	385,354

第8頁至第25頁的附註構成本簡明綜合中期財務報表的組成部份。



簡明綜合中期現金流量表

	(未經審核)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一一年	二零一零年
	千港元	千港元
經營活動所用的現金淨額	(2,689)	(2,104)
投資活動所用的現金淨額	(44,486)	(4,149)
融資活動所產生／(所用)的現金淨額	4,509	(5,878)
現金及現金等價物增加(減少)淨額	(42,666)	(12,131)
匯率變動的影響	(5,565)	333
期初的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131,662	86,773
期末的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83,431	74,975
現金及現金等價物結餘的分析		
現金及銀行結餘	83,431	74,975

第8頁至第25頁的附註構成本簡明綜合中期財務報表的組成部份。

簡明綜合中期財務報表附註

1 一般資料

興利(香港)控股有限公司(「本公司」)為於二零零四年四月二十日在英屬處女群島(「英屬處女群島」)註冊成立並於二零零七年三月三十日遷冊至百慕達及於百慕達存續之有限公司。其註冊辦事處地址為Clarendon House, 2 Church Street, Hamilton HM11, Bermuda。本公司的主要營業地點位於香港新界沙田安耀街3號匯達大廈11樓1101室。

本集團的主要業務為設計、製造、銷售及市場推廣住宅家具(主要包括木製家具、梳化及床墊)及進行其本身品牌及產品設計的特許經營。

除另有註明者外，本簡明綜合中期財務報表以港元(「港元」)呈列。本簡明綜合中期財務報表已於二零一一年八月十五日獲本公司董事會(「董事會」)批准刊發。

本簡明綜合中期財務報表尚未經審核。

2 編製基準

本集團截至二零一一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的未經審核簡明綜合中期財務報表乃根據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證券上市規則(「上市規則」)附錄16之適用批露規定及香港會計師公會(「香港會計師公會」)頒佈的香港會計準則(「香港會計準則」)第34號「中期財務申報」編製。

該等中期賬目採用的會計政策及編製基準與本集團截至二零一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財務報表所採用者貫徹一致。

於回顧期間內，應用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3號(經修訂)業務合併之主要影響如下：

業務合併乃以購買法入賬。轉讓之代價乃以收購日期公允值計量，該公允值為本集團所轉讓資產於收購日期之公允值、本集團向被收購方前擁有人承擔的負債及本集團發行以換取被收購方控制權之股本權益總和。於各業務合併中，收購方按公允值或被收購方可識別資產淨值應佔比例計量於被收購方之非控股權益。收購成本於產生時列為開支。

當本集團收購業務時，須根據合約條款、收購日期之經濟環境及相關條件對所承擔金融資產及負債進行評估，以適當分類及確認，包括將嵌入式衍生工具與被收購方主合約分開。

收購方將轉讓之任何或然代價於收購日期按公允值確認。或然代價（被視為一項資產或負債）公允值之其後變動按香港會計準則第39號，將於損益確認或確認為其他全面收益之變動。倘將或然代價分類為權益，則毋須重新計量，直至於權益中正式結算為止。

商譽按成本進行初步計量，即已轉讓代價、非控股權益之確認金額及本集團先前所持於被收購方之股本權益公允值總額超出所收購可識別資產淨值及所承擔負債之差額。倘總代價及其他項目之總和低於所收購附屬公司資產淨值之公允值，則於評估後之差額會於損益確認為廉價購買時之收益。

初步確認後，商譽按成本減累計減值虧損計量。商譽每年就減值進行檢討，倘有事件或情況變化顯示賬面值可能出現減值跡象，則進行更為頻密之檢討。本集團會對十二月三十一日的商譽進行年度減值測試。進行減值測試而言，業務合併中購入之商譽由收購日期起，被分配到預期將從合併之協同效應中受益之本集團各現金產生單位（或現金產生單位組別），不論本集團之其他資產或負債是否被分配至該等單位或單位組別。

減值按對與商譽有關之現金產生單位（現金產生單位組別）可收回金額進行之評估釐定。倘現金產生單位（現金產生單位組別）之可收回金額少於其賬面值，則確認減值虧損。就商譽確認之減值虧損不會於隨後期間撥回。

當商譽構成現金產生單位（現金產生單位組別）之一部份而出售該單位之某部份業務，則於釐定出售業務之收益或虧損時，與出售業務相關之商譽將包括在該業務之賬面值內。在此情況下出售之商譽將以出售業務和保留之現金產生單位部份相對價值為基礎作計量。

於本期間內，本集團已採納與其營運有關而於本集團當前會計期間生效的所有新訂或經修訂香港財務報告準則（「香港財務報告準則」）。採納該等新訂或經修訂香港財務報告準則對本集團本期間及過往呈報期間的呈報業績或財務狀況並無重大影響。

3 分部報告

於回顧期間內，本集團在中國的生產業務在收購Astromax Investment Limited後，得以增強至涵蓋梳化產品。因此，本集團內部財務呈報及監控經過強化，而本集團乃根據類似經濟特徵、產品及服務以辨識經營分部。經營分部乃由高級管理成員進行辨識。高級管理人員被稱為「最高營運決策者」，負責為各分部分配資源及評估表現。茲將經營分部概述如下：

板式家具： 板式家具的設計、製造、銷售及市場推廣以及授權本公司本身的品牌

軟體家具： 梳化及床墊的設計、製造、銷售及市場推廣

就比較而言，二零一零年分部呈報的數字乃經重新分類以反映有關變動。該等重新分類並本集團以往呈報之綜合收入表、綜合財務狀況表、現金流量表及權益變動表概無影響。

然而，集團融資（包括利息收入及開支）及所得稅的管理乃於集團層面進行，並不予分配至各經營分部。

經營分部之間的轉讓乃以類似於與第三方所進行交易的方式按公平基準釐定價格。

(a) 經營分部

下表載列有關本集團分別於截至二零一一年六月三十日及二零一零年六月三十日止各六個月期間經營分部的收益及溢利資料（未經審核）：

	二零一一年				二零一零年（經重列）			
	板式家具 千港元	軟體家具 千港元	未分配 千港元	綜合 千港元	板式家具 千港元	軟體家具 千港元	未分配 千港元	綜合 千港元
來自外部客戶之收益	194,463	37,476	-	231,939	185,054	27,819	-	212,873
利息收入	-	-	135	135	-	-	214	214
利息開支	-	-	1,172	1,172	-	-	279	279
折舊及攤銷	2,064	696	-	2,760	4,733	499	-	5,232
可呈報分部溢利	16,949	2,059	-	19,008	16,047	1,972	-	18,019

下表載列於二零一一年六月三十日及二零一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經營分部之分部資產：

	二零一一年				二零一零年(經重列)			
	板式家具 千港元	軟體家具 千港元	未分配 千港元	綜合 千港元	板式家具 千港元	軟體家具 千港元	未分配 千港元	綜合 千港元
可呈報分部溢利	495,072	61,057	78,357	634,486	451,467	30,356	35,953	517,776

(b) 可呈報分部收益、損益及資產的對賬

	(未經審核)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一一年 千港元	二零一零年 (經重列) 千港元
收益		
可呈報分部收入	232,807	212,873
撇銷跨部收益	(868)	-
綜合收益	<u>231,939</u>	<u>212,873</u>
損益		
可呈報分部溢利	19,008	18,019
其他收入	7,488	803
未分配金額：		
利息開支	(1,172)	(279)
其他總辦事處及公司開支	(1,748)	(2,005)
除稅前綜合溢利	<u>23,576</u>	<u>16,538</u>
	於二零一一年 六月三十日 千港元 (未經審核)	於二零一零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千港元 (經審核)
資產		
可呈報分部總資產	556,130	481,823
可供出售投資*	6,846	7,280
未分配總辦事處及公司資產	71,510	28,673
綜合資產總額	<u>634,486</u>	<u>517,776</u>

* 分部資產不包括可供出售投資，因為該資產都在集團層面管理。

(c) 地區資料

下表載列有關地區的資料(i)本集團來自外部客戶收益及(ii)本集團固定資產及預付租賃款項(「指定非流動資產」)。客戶所在地區根據提供服務或交付貨品的地區釐定。指定非流動資產的所在地區根據資產實際所在地釐定。

來自外部客戶收益

	(未經審核)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一一年 千港元	二零一零年 千港元
亞洲(不包括中華人民共和國(「中國」))*	75,072	64,567
歐洲	6,454	9,426
中國	142,614	133,623
其他	7,799	5,257
	<u>231,939</u>	<u>212,873</u>

指定非流動資產

	於二零一一年 六月三十日 千港元 (未經審核)	於二零一零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千港元 (經審核)
	亞洲(不包括中華人民共和國(「中國」))*	2,074
中國	320,668	209,332
	<u>322,742</u>	<u>211,717</u>

* 亞洲主要包括日本、臺灣、中東及東南亞；歐洲主要包括瑞典、意大利、西班牙及德國；而其他主要包括美國及加拿大。

4 以權益結算以股份形式支付的已授出購股權的開支

(a) 於期內存在的所授出購股權的條款及條件如下，而所有購股權均以實物交付股份的方式結算：

	購股權數目	行使價 港元	行使期
授予本公司董事	2,997,340	1.0647	23/12/2009至30/12/2016
的購股權：	374,667	1.0647	23/12/2009至19/06/2017
	187,334	1.0647	20/06/2010至19/06/2017
	187,334	1.0647	20/06/2011至19/06/2017
	450,000 [†]	1.4220	23/04/2011至22/04/2013
	450,000 [†]	1.4220	01/01/2012至22/04/2013
	1,500,000*	1.8000	05/05/2012至04/05/2014
	1,500,000*	1.8000	01/01/2013至04/05/2014
授予本集團僱員	3,746,675	1.0647	23/12/2009至30/12/2016
的購股權：	374,667	1.0647	23/12/2009至19/06/2017
	374,668	1.0647	31/12/2009至30/12/2016
	374,667	1.0647	31/12/2010至30/12/2016
	187,334	1.0647	20/06/2010至19/06/2017
	187,334	1.0647	20/06/2011至19/06/2017
	5,550,000 [†]	1.4220	23/04/2011至22/04/2013
	5,550,000 [†]	1.4220	01/01/2012至22/04/2013
	500,000*	1.8000	05/05/2012至04/05/2014
	500,000*	1.8000	01/01/2013至04/05/2014
購股權涉及的股份總數	24,992,020		

[†] 於二零一零年四月二十三日，本公司向承授人授出購股權，以認購總共12,000,000股本公司每股面值0.01港元之普通股。

* 於二零一一年五月五日，本公司向承授人授出購股權，以認購總共4,000,000股本公司每股面值0.01港元之普通股。

(b) 購股權的公允值

截至二零一一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已授出的購股權的公允值1,489,576港元（截至二零一零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525,753港元）確認為僱員成本，以股份形式的僱員資本儲備因此相應增加。

5 除稅前溢利

除稅前溢利乃經扣除及計入下列各項後得出：

	(未經審核)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一一年 千港元	二零一零年 千港元
經扣除		
核數師酬金	400	400
已出售存貨成本	173,698	165,124
僱員成本(包括董事酬金)		
— 董事酬金	2,016	1,319
— 其他	36,988	33,118
折舊	2,760	4,712
攤銷預付土地租賃款項	545	520
出售固定資產虧損	-	341
匯兌虧損(收益)淨額	(1,073)	(104)
	<u> </u>	<u> </u>
經計入		
利息收入	135	214
	<u> </u>	<u> </u>

6 稅項

(a) 於簡明綜合中期收益表內的稅項為：

	(未經審核)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一一年 千港元	二零一零年 千港元
即期所得稅		
— 香港利得稅	-	-
— 中國企業所得稅	224	3,138
	<u> </u>	<u> </u>
	224	3,138
	<u> </u>	<u> </u>

- (i) 截至二零一一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的香港利得稅撥備乃按各個相關期間的估計應課稅溢利的16.5% (截至二零一零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16.5%) 計算。
- (ii) 其他地區之利得稅則以本集團經營所在司法權區通行的稅率計算。
- (iii) 繼新企業所得稅法 (「新稅法」) 於二零零八年一月一日生效後，所有中國企業均須按25%的標準稅率繳納企業所得稅。

然而，對於目前享受相關稅務機關授予的稅務優惠的企業將有一個過渡期。根據二零零七年十二月二十六日頒佈的《國務院關於實施企業所得稅過渡優惠政策的通知》：

- (a) 自二零零八年一月一日起，享受15%的企業所得稅優惠稅率的企業，在五年內逐步過渡至25%的稅率，其中二零零八年按18%稅率執行，二零零九年按20%稅率執行，二零一零年按22%稅率執行，二零一一年按24%稅率執行及二零一二年按25%稅率執行；及
- (b) 自二零零八年一月一日起，原享受定期減免稅優惠的企業，繼續按原稅收法律、行政法規及相關文件規定的優惠辦法及年限享受原有優惠至優惠期滿為止。

東莞興展家具有限公司於二零一一年須按稅率25%繳納中國企業所得稅 (二零一零年：12.5%)。

深圳興利家具有限公司於二零一零年須按稅率24%繳納中國企業所得稅 (二零一零年：22%)。

深圳興利尊典家具有限公司 (「深圳興利尊典」) 於二零一一年須按稅率24%繳納中國企業所得稅 (二零一零年：22%)。

深圳歐羅家具有限公司於二零一一年之稅率為12%，因此乃第三個獲利年度 (二零一零年：11%)。

(b) 遞延稅項

於二零一一年六月三十日可作結轉之稅項虧損及其他時差之潛在未經審核遞延稅項資產金額為2,715,000港元(二零一零年六月三十日: 144,000港元), 由於無法預測將來溢利流量, 因此並無確認。根據現行稅務法規, 稅項虧損不會過期。

於二零一一年六月三十日, 本集團與不分派盈利的預扣稅3,794,000港元(二零一零年六月三十日: 3,751,000港元)有關的未予確認的遞延稅項負債為63,104,000港元(二零一零年六月三十日: 75,019,000港元), 是由於本公司董事決定由本集團中國附屬公司保留不分派盈利所致。

本公司資產及負債的稅基與其於財務報表的賬面值並無重大暫時性差異(二零一零年六月三十日: 無), 故並無作出遞延稅項撥備。

7 每股盈利

(a) 每股基本盈利

截至二零一一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的每股基本盈利乃根據本公司股權持有人應佔溢利22,713,000港元(截至二零一零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溢利13,016,000港元)及本公司截至二零一一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已發行普通股的加權平均數231,135,559股(截至二零一零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200,000,000股普通股)計算。

(b) 每股攤薄盈利

每股攤薄盈利乃根據本公司普通股股權持有人應佔溢利22,713,000港元(截至二零一零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13,016,000港元)及普通股(已攤薄)的加權平均數235,033,436股計算如下。

	(未經審核)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一一年 股份數目	二零一零年 股份數目
用於計算每股攤薄盈利之普通股加權平均數	231,135,559	200,000,000
由購股權所產生具攤薄潛力普通股之影響	<u>3,897,877</u>	<u>3,641,985</u>
用於計算每股攤薄盈利之普通股加權平均數	<u><u>235,033,436</u></u>	<u><u>203,641,985</u></u>

8 股息

於二零一一年六月，股東獲支付截至二零一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財政年度之末期股息每股3.20港仙（二零零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1.40港仙），共計7,757,000港元（二零零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2,800,000港元）。

截至二零一一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的股息為每股2.3港仙（截至二零一零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1.70港仙），董事會於二零一一年八月十五日決議派此項共計5,757,000港元（截至二零一零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3,400,000港元）的股息。本簡明綜合中期財務報表並無反映此應付股息。

9 物業、廠房及設備及預付租賃款項

	物業、 廠房及設備 千港元 (未經審核)	預付租賃款項 千港元 (未經審核)
截至二零一一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於二零一一年一月一日的賬面淨值	163,214	49,569
滙兌調整	3,798	1,151
收購附屬公司(附註17)	3,811	-
添置	46,630	-
折舊及攤銷	(2,760)	(545)
	<hr/>	<hr/>
於二零一一年六月三十日的賬面淨值	214,693	50,175
	<hr/> <hr/>	<hr/> <hr/>
截至二零一零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於二零一零年一月一日的賬面淨值	132,012	48,936
滙兌調整	1,238	453
添置	14,017	-
出售	(410)	-
折舊及攤銷	(4,712)	(520)
	<hr/>	<hr/>
於二零一零年六月三十日的賬面淨值	142,145	48,869
	<hr/> <hr/>	<hr/> <hr/>

10. 商譽

	二零一一年 六月三十日 千港元 (未經審核)	二零一零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千港元 (經審核)
成本		
期初結存	-	-
透過業務合併收購(附註17)	52,119	-
期末結存	52,119	-
減值虧損		
期初結存	-	-
減值虧損	-	-
期末結存	-	-
賬面值		
期初結存	-	-
期末結存	52,119	-

11 可供出售投資

	於二零一一年 六月三十日 千港元 (未經審核)	於二零一零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千港元 (經審核)
上市股本投資，按市值		
— 香港	6,846	7,280

12 貿易應收賬款及應收票據

於報告日，貿易應收賬款及應收票據的賬齡分析(扣除呆賬撥備)如下：

	於二零一一年 六月三十日 千港元 (未經審核)	於二零一零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千港元 (經審核)
即期	36,659	23,490
少於3個月	7,100	5,735
3個月至6個月	7,018	818
6個月至12個月	5,059	806
超過12個月	84	195
	<u>55,920</u>	<u>31,044</u>

貿易應收賬款及應收票據為免息及一般為自開出票據日期起30至90日內到期。

13 貿易應付賬款

於報告日，貿易應付賬款的賬齡分析如下：

	於二零一一年 六月三十日 千港元 (未經審核)	於二零一零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千港元 (經審核)
3個月以內	92,974	59,862
3個月至1年	6,509	14,891
1年以上	6,921	3,047
	<u>106,404</u>	<u>77,800</u>

14 有抵押銀行貸款

於二零一一年六月三十日，有抵押銀行貸款須按以下期限償還：

	於二零一一年 六月三十日 千港元 (未經審核)	於二零一零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千港元 (經審核)
一年內	95,131	75,424
一年以上兩年以內	-	8,532
二年以上五年以內	-	-
	-	8,532
	95,131	83,956

本集團所有銀行貸款協議受到契約履行，主要都是一些在日常金融機構出現的貸款安排所限。如本集團違反有關契約，已取用的貸款需按要求償還。本集團定期監察其遵守契約情況。於二零一一年六月三十日，沒有違反任何貸款契約(二零一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無)。

15 股本

	(未經審核)		(經審核)	
	二零一一年六月三十日		二零一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每股面值 0.01港元的 普通股數目	金額 千港元	每股面值 0.01港元的 普通股數目	金額 千港元
法定：				
每股面值0.01港元之普通股	1,000,000,000	10,000	1,000,000,000	10,000
已發行及繳足：				
期／年初	205,994,675	2,060	200,000,000	2,000
根據購股權計劃發行股份(i)	-	-	5,994,675	60
收購一間附屬公司(ii)	17 36,404,000	364	-	-
期／年末	242,398,675	2,424	205,994,675	2,060

附註：

- (i) 根據首次公開招股前購股權計劃已發行的股份於二零一零年十月二十六日，已行使購股權以認購本公司普通股5,994,675股，代價為6,382,530港元，其中59,947港元已撥入股本，合共8,488,962港元已撥入股份溢價賬。2,166,379港元已於購股權獲行使時由購股權儲備轉撥往股份溢價賬。
- (ii) 根據本集團與一獨立賣方於二零一一年三月三十一日訂立之買賣協議，本公司已發行36,404,000股每股面值0.01港元股份，作為收購Astromax Investment Limited之代價，該36,404,000股乃於收購事項完成時以收購日期之收市價1.60港元發行(附註17)。

該等股份持有人有權收取不時宣派的股息及有權在本公司大會上就每股投一票。所有股份與本公司的餘下資產享有同等地位。

16 資本承擔

	於二零一一年 六月三十日 千港元 (未經審核)	於二零一零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千港元 (經審核)
就下列項目已訂約，未撥備：		
— 建造廠房	32,151	72,718
— 收購物業、廠房及設備	308	1,451
	32,459	74,169
就下列項目已獲批准，未訂約：		
— 建造廠房	7,306	8,906
— 收購物業、廠房及設備	23,689	23,151
	30,995	32,057

17 業務合併

於二零一一年五月五日，本集團透過收購深圳歐羅家具有限公司（「歐羅」）之最終控股公司Astromax Investment Limited（「Astromax」）之60%已發行股份（Astromax透過歐羅之直接控股公司City Leading Limited持有歐羅全部股權）收購歐羅60%股權（統稱「目標集團」）。

Astromax乃一家於二零零九年七月二日於英屬處女群島註冊成立之有限公司，主要業務乃投資控股，而於收購日期，其主要資產乃於City Leading Limited（「City Leading」）之全部股權。City Leading乃持有歐羅全部股權之投資控股公司。除組成目標集團架構之投資控股活動外，Astromax及City Leading均無開展任何商業活動，故未有任何營業額記錄。

歐羅乃一家於二零零五年十月十二日於中國成立之外商獨資企業，主要在從事梳化之製造及作外銷與內銷。

收購事項將對本集團有利。歐羅已建立之銷售網絡及客戶基礎可加強銷售網絡及引入新收入來源，並將能使本集團取得沙發產品之供應及搞好質量控制，與本身之木製家具產品互補優勢。

本集團決定以非控股權益分佔目標集團可辨識淨資產之權益比例計算於目標集團之非控股權益。

於收購日期，目標集團之被收購可辨識資產及負債之公允值如下：

	於收購所確認之公允值 (未經審核) 千港元
物業、廠房及設備	3,811
存貨	8,616
貿易及其他應收賬款	13,881
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2,122
可退回稅項	135
貿易及其他應付賬款	(18,354)
	<hr/>
可辨識淨資產總額(按公允值)	10,211
非控股權益	(4,084)
商譽	52,119
	<hr/>
以發行股份之方式支付(附註15)	58,246
	<hr/> <hr/>

52,119,000港元商譽乃產自多項因素，例如銷售網絡及業內訣竅、其他重要元素包括藉著合併熟手勞動力、產品互補及規模經濟預期所帶來的協同效益。

所確認之商譽預期不能作扣減利得稅之用途。

目標集團之貿易及其他應收賬款之公允值為13,881,000港元，包括公允值為10,974,000港元之貿易應收賬款。到期之貿易應收賬款合約毛額為11,166,000港元，其中192,000港元預期為無法收回。

以下文所述或然代價為準，收購事項應付之總代價將為58,246,400港元(「代價」)，並以發行及配發36,404,000股每股面值0.01港元本公司普通股之方式支付。該36,404,000股乃於收購事項完成時以收購日期之收市價1.60港元發行。

賣方已向買方(本集團成員公司)承諾，歐羅截至二零一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財政年度，歐羅按中國普遍接納會計準則所編製除稅及非經常性項目後之經審核純利(「純利」)將不少於12,000,000港元。如截至二零一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財政年度之純利有任何短欠，代價須下調相當於短欠額1.5倍之金額。倘純利為負數，代價須下調相當於18,000,000港元及該負數絕對值之金額。調整金額須於買方所指定歐羅之核數師向賣方出具核證純利之證明後7個營業日內由賣方以本票方式支付予買方。於該等財務報表日期，預期代價不會有進一步重大變動。

由於所有收購相關成本均由賣方承擔，故未有在截至二零一一年六月三十日止期間之收入表內扣除收購相關成本。

與收購目標集團有關之現金流量分析如下：

	千港元
現金代價	-
所收購之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2,122
	<hr/>
計入投資活動現金流之現金及現金等價物流入淨額	2,122
	<hr/> <hr/>

自收購以來，目標集團已為本集團貢獻營業額14,597,000港元及純利1,596,000港元。倘若收購於二零一一年一月一日發生，則截至二零一一年六月三十日止半年之綜合收入及綜合虧損應分別為39,435,000港元及3,245,000港元。

18 或然負債

於二零一一年六月三十日，本集團及本公司概無任何重大或然負債。

19 重大關連人士交易
主要管理人員薪酬：

	(未經審核)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一一年	二零一零年
	千港元	千港元
薪金及其他短期福利	2,779	2,737
離職後福利	34	34
以股份為基礎的付款	917	390
	3,730	3,161
	3,730	3,161

20 報告期後事件

於本報告日期，於二零一一年六月三十日以後概無重大影響本集團及本公司的經營及財務表現的重大事件。

管理層討論及分析

業務回顧

於回顧期間內，本集團以中國國內市場發展作為其核心策略，致力將其中國內銷網絡拓展至第三及四線城市。因此，縱使中國政府推行宏觀經濟緊縮措施以及中國通脹問題導致營商環境欠佳，本集團仍可享受業務增長。

於回顧期間內，本集團收購Astromax Investment Limited之60%股權及其全資附屬公司深圳歐羅家具有限公司(「歐羅」)。歐羅乃梳化製造商，其已建立之銷售網絡及客戶基礎可加強銷售網絡及引入新收入來源，並將能使本集團取得沙發產品之供應及搞好質量控制，與本身之木製家具產品互補優勢。

深圳新生產廠房第二期的發展

本集團位於深圳的新生產廠房已於二零一零年度開始全面營運。為把握高價位古典家具的龐大市場潛力，本集團已作好準備，於二零一零年為深圳新生產廠房第二期工程奠基。新生產廠房將配備先進機器及設備以生產高價位古典家具，此舉將會增加本集團的最高年產能以應付未來數年的需求。

財務回顧

營業額

本集團營業額自截至二零一零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約212,900,000港元增長約8.9%至截至二零一一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231,900,000港元。於期內營業額增加主要由於內銷及外銷分別增加約9,000,000港元及10,000,000港元。期內內銷增加因本集團將銷售網絡擴展至三四線城市，而外銷增加主要因為本集團新收購梳化業務所貢獻。

毛利

於回顧期間，本集團的毛利率增長3.5個百分點至25.9% (截至二零一零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22.4%)。主要原材料(如中密度纖維板、金屬製品、塗料及棉料)的價格及運輸成本與二零一零年同期相比普遍上漲。

本集團繼續致力產品設計及開發。經改進的產品組合繼續在溢利增長上扮演主要角色，令本集團在直接材料及勞工的上升成本中，緩減對毛利率的負面影響。

營銷及分銷開支

本集團截至二零一一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的銷售及分銷開支約為25,100,000港元，而截至二零一零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的銷售及分銷開支則約為18,200,000港元。銷售及分銷開支增加乃因宣傳成本的遞增及與營業額的增幅相符的開支增加所致。

行政開支

截至二零一一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本集團的行政開支約為17,700,000港元，而截至二零一零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約為13,500,000港元，即增加約31.1%。此等增加主要因為員工成本增加及其他成本的普遍增加。

純利

本公司股權持有人應佔本集團純利由截至二零一零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約13,000,000港元激增約74.6%至截至二零一一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的22,700,000港元，純利率由6.3%升至10.1%。

前景

展望本財政年度下半年，全球經濟預期受多項不明朗因素影響。本集團經營所在地中國充滿挑戰，計有中國政府推行多項宏觀經濟緊縮措施以冷卻房地產市場、原材料成本及勞工成本上漲以及人民幣升值等，拖累經營環境。

本集團計劃在分銷網絡擴展方面開拓機會，以繼續鞏固其在中高價位住宅家具市場的地位。為提高競爭優勢，本集團將繼續積極參與各類國際家具展覽會及市場推廣活動，並提升設計水平。

流動資金及財務資源

本集團所有的資金及庫存活動均由高級管理層管理及監控。於二零一一年六月三十日，本集團持有的現金及銀行結餘為83,400,000港元(二零一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131,700,000港元)。

於二零一一年六月三十日，本集團的銀行借款為95,100,000港元(二零一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84,000,000港元)。於同日，資產負債比率(總債務／權益總額)為0.65(二零一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0.72)。

於二零一一年六月三十日，流動比率(流動資產／流動負債)為1.3倍(二零一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1.4)，及流動資產淨值為62,600,000港元(二零一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90,600,000港元)。

外幣風險

本集團主要因銷售及採購以相關業務的功能貨幣以外的貨幣計值而面臨外幣風險。本集團並無因貿易目的或出於對沖外匯匯率波動而擁有或發行任何金融衍生工具。然而，管理層會持續監控外匯風險，並於需要時考慮對沖重大外匯風險。

資產抵押

於二零一一年六月三十日，本集團的銀行融資以下列各項作為擔保：(i)一幅位於深圳龍崗的土地的法定押記；(ii)於深圳龍崗的廠房物業的按揭；及(iii)本公司及本公司的一間附屬公司提供的公司擔保。

僱員

於二零一一年六月三十日，本集團僱用約1,790名僱員(二零一零年六月三十日：約1,650名)。總僱員成本(包括董事酬金)為39,000,000港元(二零一零年六月三十日：34,400,000港元)。本公司每年檢討薪金，而酌情花紅乃參考個人表現評估、通貨膨脹及當前市況後每年支付。可提供予合資格僱員的其他福利包括僱員購股權、退休福利及醫療保險計劃。

除定期在職培訓外，本集團亦安排專業人士向僱員提供培訓，以確保彼等可獲得最新的相關工作知識及提升工作質素。

中期股息

董事會宣派截至二零一一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的中期股息每股2.30港仙(二零一零年六月三十日：1.70港仙)。中期股息將於二零一一年九月七日前左右向於二零一一年九月一日營業時間結束時名列本公司股東登記冊的股東派發。

暫停辦理股東名冊登記

本公司將自二零一一年八月三十日至二零一一年九月一日(包括首尾兩日)暫停辦理股東名冊登記，於該期間將不會辦理股份過戶登記手續。為符合資格接納中期股息，所有已填妥的過戶表格連同有關股票最遲須於二零一一年八月二十九日下午四時三十分前，送達本公司之香港證券登記處香港中央證券登記有限公司，地址為香港灣仔皇后大道東183號合和中心17樓1712-1716室。

企業管治及其他資料

購買、出售或贖回本公司上市證券

於截至二零一一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期間，本公司及其任何附屬公司概無購買、出售或贖回本公司任何上市證券。

董事及主要行政人員於股份、相關股份及債券中擁有的權益及淡倉

於二零一一年六月三十日，本公司董事及主要行政人員於本公司或其任何相聯法團(按香港法例第571章證券及期貨條例(「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的涵義)的股份、相關股份及債券中擁有須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352條須登記於該條所指的登記冊內的權益及淡倉，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第7及8分部及／或根據上市規則附錄10所載列的上市公司董事進行證券交易的標準守則(「標準守則」)須知會本公司及聯交所的權益及淡倉(包括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規定彼等被當作或被視為擁有的權益及淡倉)如下：

本公司每股面值0.01港元股份（「該等股份」）的好倉

董事／主要行政人員姓名	權益性質	股份數目	佔本公司
			已發行股本的 概約百分比
宋啟慶先生(附註1)	公司權益	18,280,155	7.54%
張港璋先生(附註2)	公司權益	18,280,155	7.54%

附註：

1. 該等股份由King Right Holdings Limited（「King Right」）持有，King Right為一間由宋啟慶先生實益全資擁有的公司，而宋啟慶先生亦為King Right的唯一董事。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宋啟慶先生被視作於King Right擁有權益的同一批股份中擁有權益。
2. 該等股份由United Sino Limited（「United Sino」）持有，United Sino為一間由張港璋先生實益全資擁有的公司，而張港璋先生亦為United Sino的唯一董事。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張港璋先生被視作於United Sino擁有權益的同一批股份中擁有權益。

於相關股份的好倉

詳情載於下文「購股權計劃」一節。

除以上及下文「購股權計劃」一節所披露者外，於二零一一年六月三十日，概無本公司董事或主要行政人員於本公司及其相聯法團（按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的涵義）的股份、相關股份及債券中擁有須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352條須登記於該條所指的登記冊內的權益及淡倉或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第7及第8分部或標準守則須知會本公司及聯交所的任何權益或淡倉。



主要股東

於二零一一年六月三十日，下列人士（並非本公司董事或主要行政人員）於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336條存置的登記冊所記錄本公司股份或相關股份中擁有權益或淡倉：

每股面值0.01港元股份的好倉

名稱	身份	股份數目	持股概約百分比	附註
Triple Express Enterprises Limited (「Triple Express」)	實益擁有人	67,964,104	28.04	1
方勵先生	受控制法團之權益	67,964,104	28.04	1
Fang Chang Rose Jean女士	家族權益	67,964,104	28.04	1
Top Prospect International Limited (「Top Prospect」)	實益擁有人	36,404,000	15.02	2
Yuan Han Xiang先生	受控制法團之權益	36,404,000	15.02	2
King Right Holdings Limited (「King Right」)	實益擁有人	18,280,155	7.54	3
Wong Wai King女士	家族權益	18,280,155	7.54	3
United Sino Limited (「United Sino」)	實益擁有人	18,280,155	7.54	4
Li Xin女士	家族權益	18,280,155	7.54	4
Golden Sunday Limited (「Golden Sunday」)	實益擁有人	18,280,155	7.54	5
陳國堅先生	受控制法團之權益	18,280,155	7.54	5
Ho Fung Ying女士	家族權益	18,280,155	7.54	5
Top Right Trading Limited (「Top Right」)	實益擁有人	17,195,431	7.09	6
黃偉業先生	受控制法團之權益	17,195,431	7.09	6
葉建群女士	家族權益	17,195,431	7.09	6

附註：

1. Triple Express為一家由方勳先生實益全資擁有的公司。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方勳先生被視作於Triple Express擁有權益的同一批股份中擁有權益。Fang Chang Rose Jean女士為方勳先生的配偶及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被視作於方勳先生擁有權益的同一批股份中擁有權益。
2. Top Prospect為一家由Yuan Han Xiang先生實益全資擁有的公司。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Yuan Han Xiang先生被視為於Top Prospect擁有權益的同一批股份中擁有權益。
3. King Right為一家由宋啟慶先生實益全資擁有的公司，宋啟慶先生亦為King Right的唯一董事。Wong Wai King女士為宋啟慶先生的配偶及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被視作於宋啟慶先生擁有權益的同一批股份中擁有權益。
4. United Sino為一家由張港璋先生實益全資擁有的公司，張港璋先生亦為United Sino的唯一董事。Li Xin女士為張港璋先生的配偶及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被視作於張先生擁有權益的同一批股份中擁有權益。
5. Golden Sunday為一家由陳國堅先生實益全資擁有的公司。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陳國堅先生被視作於Golden Sunday擁有權益的同一批股份中擁有權益。Ho Fung Ying女士為陳國堅先生的配偶及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被視作於陳先生擁有權益的同一批股份中擁有權益。
6. Top Right為一家由黃偉業先生實益全資擁有的公司。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黃偉業先生被視作於Top Right擁有權益的同一批股份中擁有權益。葉建群女士為黃偉業先生的配偶及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被視作於黃先生擁有權益的同一批股份中擁有權益。

除以上所披露者外，就本公司所知悉，概無任何人士（本公司董事或主要行政人員除外）於本公司股份或相關股份中擁有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第2及3分部條文須向本公司作出披露或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336條須登記於本公司存置之登記冊內的權益或淡倉。



購股權計劃

首次公開招股前購股權計劃

根據本公司於二零零九年五月二十九日藉股東書面決議案採納的首次公開招股前購股權計劃，本公司若干董事及僱員獲授購股權，以按每股1.0647港元的行使價認購股份。根據首次公開招股前購股權計劃的購股權計劃於截至二零一一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的變動詳情如下：

姓名	授出日期	於二零一一年一月一日根據首次公開招股前購股權計劃授出的未行使購股權	購股權數目			於二零一一年六月三十日根據首次公開招股前購股權計劃授出的未行使購股權	行使期間
			於期內授出	於期內行使	於期內失效		
本公司董事							
宋啟慶先生	二零零九年五月二十九日	1,498,670	-	-	-	1,498,670	二零零九年十二月二十三日至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日
張港璋先生	二零零九年五月二十九日	1,498,670	-	-	-	1,498,670	二零零九年十二月二十三日至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日
孫堅先生	二零零九年五月二十九日	374,667	-	-	-	374,667	二零零九年十二月二十三日至二零一七年六月十九日
		187,334	-	-	-	187,334	二零一零年六月二十日至二零一七年六月十九日
		187,334	-	-	-	187,334	二零一一年六月二十日至二零一七年六月十九日
其他僱員							
合共	二零零九年五月二十九日	3,746,675	-	-	-	3,746,675	二零零九年十二月二十三日至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日
		374,667	-	-	-	374,667	二零零九年十二月二十三日至二零一七年六月十九日
		374,668	-	-	-	374,668	二零零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至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日
		374,667	-	-	-	374,667	二零一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至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日
		187,334	-	-	-	187,334	二零一零年六月二十日至二零一七年六月十九日
		187,334	-	-	-	187,334	二零一一年六月二十日至二零一七年六月十九日
總計		8,992,020	-	-	-	8,992,020	

附註：由於股份於二零零九年六月二十二日在聯交所首次上市，故無法提供授出日期前的收市價。

購股權計劃

本公司亦於二零零九年五月二十九日藉股東書面決議案採納購股權計劃。購股權計劃旨在使本公司可向本公司及／或其任何附屬公司的全職或兼職僱員、董事、顧問、經銷商、承包商、供應商、服務提供商、代理、客戶及業務夥伴（「合資格參與者」）授出購股權，作為彼等對本集團發展作出貢獻的鼓勵或回報，並可更靈活給予合資格參與者獎勵、酬金、報酬及／或利益。根據購股權計劃的購股權計劃於截至二零一零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的變動詳情如下：

姓名	於二零一一年一月一日根據購股權計劃授出的未行使購股權	授出日期	購股權數目			於二零一一年六月三十日根據購股權計劃授出的未行使購股權	行使期間
			於期內授出	於期內行使	於期內失效		
本公司董事							
宋啟慶先生	-	二零一一年五月五日 [†]	750,000	-	-	750,000	二零一二年五月五日至二零一四年五月四日
	-	二零一一年五月五日 [†]	750,000	-	-	750,000	二零一三年一月一日至二零一四年五月四日
張港璋先生	-	二零一一年五月五日 [†]	750,000	-	-	750,000	二零一二年五月五日至二零一四年五月四日
	-	二零一一年五月五日 [†]	750,000	-	-	750,000	二零一三年一月一日至二零一四年五月四日
孫堅先生	150,000	二零一零年四月二十三日*	-	-	-	150,000	二零一一年四月二十三日至二零一三年四月二十二日
	150,000	二零一零年四月二十三日*	-	-	-	150,000	二零一二年一月一日至二零一三年四月二十二日
邵漢青女士	150,000	二零一零年四月二十三日*	-	-	-	150,000	二零一一年四月二十三日至二零一三年四月二十二日
	150,000	二零一零年四月二十三日*	-	-	-	150,000	二零一二年一月一日至二零一三年四月二十二日
江興琪先生	150,000	二零一零年四月二十三日*	-	-	-	150,000	二零一一年四月二十三日至二零一三年四月二十二日
	150,000	二零一零年四月二十二日*	-	-	-	150,000	二零一二年一月一日至二零一三年四月二十二日
其他僱員							
合共	5,550,000	二零一零年四月二十三日*	-	-	-	5,550,000	二零一一年四月二十三日至二零一三年四月二十二日
	5,550,000	二零一零年四月二十三日*	-	-	-	5,550,000	二零一二年一月一日至二零一三年四月二十二日
	-	二零一一年五月五日 [†]	500,000	-	-	500,000	二零一二年五月五日至二零一四年五月四日
	-	二零一一年五月五日 [†]	500,000	-	-	500,000	二零一三年五月五日至二零一四年五月四日
總計	12,000,000		4,000,000	-	-	16,000,000	

附註：

* 上文所述根據購股權計劃於二零一零年四月二十二日所授出購股權的行使價為每股股份1.422港元。於緊接該等購股權授出日期前股份的收市價為每股1.39港元。

† 上文所述根據購股權計劃於二零一一年五月五日所授出購股權的行使價為每股股份1.80港元。於緊接該等購股權授出日期前股份的收市價為每股1.60港元。

企業管治

董事認同在本集團的管理架構及內部監控程式引進良好的企業管治元素非常重要，以致達致有效問責。董事一直遵守維護股東權益的良好企業管治準則，致力制訂並落實最佳常規。

於截至二零一一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本公司一直遵守上市規則企業管治常規守則（「守則」）附錄14所載之大部份守則條文，惟下文所述守則的守則條文第A.2.1條有所偏離除外。

守則條文第A.2.1條

守則條文第A.2.1條規定主席與行政總裁的角色應予區分，不應由同一人兼任。宋啟慶先生為本公司的主席兼首席執行官。董事會認為由同一人擔任主席及行政總裁之職位能為本集團提供強勢及貫徹之領導，方便策劃及推行長期商業策略。

標準守則

本公司已採納《上市規則》附錄十中的「上市公司董事進行證券交易的標準規則」（「標準守則」）作為董事進行證券交易的規定準則。本公司已向全體董事作出具體查詢，且全體董事已確認彼等於截至二零一一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期間一直遵守標準守則所載的規定標準及有關董事進行證券交易的操守準則。

審核委員會

本公司於二零零九年五月二十九日成立備有書面職權範圍的審核委員會，該書面職權範圍符合守則的守則條文。審核委員會的主要職責為審閱及監督本集團的財務申報程序及內部控制系統。審核委員會現時擁有三名成員，包括江興琪先生（主席）、孫堅先生及邵漢青女士（均為獨立非執行董事）。審核委員會已審閱截至二零一一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的未經審核中期財務報表及中期報告。

薪酬委員會

本公司於二零零九年五月二十九日成立備有書面職權範圍的薪酬委員會，該書面職權範圍符合守則的守則條文。薪酬委員會將就(其中包括)本集團全體董事及高級管理層薪酬的本公司政策及架構向董事會作出推薦意見，董事會亦授權薪酬委員會代表董事會釐定本集團全體董事及高級管理層的特定薪酬組合。薪酬委員會共有三名成員，即孫堅先生(主席)、邵漢青女士及江興琪先生(均為獨立非執行董事)。

提名委員會

本公司於二零零九年五月二十九日成立擁有書面職權範圍的提名委員會，該職權範圍符合守則第A.4.5段。提名委員會將就董事的委任及繼任計劃向董事會作出建議。提名委員會共有五名成員，即邵漢青女士(主席)、宋啟慶先生、張港璋先生、孫堅先生及江興琪先生。

經審核委員會審閱

中期報告所載之會計資料尚未審核但已由本公司審核委員會審閱。

刊發未審核中期業績

本公司二零一一年中期報告將於聯交所網站www.hkex.com.hk及本公司網站www.hingleehk.com.hk刊發。

致謝

本人謹此代表董事會，向本集團股東、客戶及業務夥伴作出之持續支持致以衷心的感謝，並向本集團所有僱員為本集團的持續成功作出的貢獻及努力表示謝意。

承董事會命

興利(香港)控股有限公司

主席兼首席執行官

宋啟慶

香港，二零一一年八月十五日